

股票代码：001234

股票简称：泰慕士

公告编号：2024-026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蔡美芳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8、2024-019）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的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为：监事薪酬由基本薪酬（包括工资、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与绩效奖金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其工作岗位等确定，绩效奖金根据个人考核结果确定。不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

020) 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运行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工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按时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9）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动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规定，规范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增厚了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了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收益的权利；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泰慕士针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

